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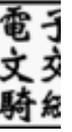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4樓

承辦人：劉明相

電話：(02)22724881 分機217

傳真：(02)22724882

電子信箱：AD9609@ms.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414293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429368_附件_1_114年團領導人員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計畫.pdf、
1429368_附件_2_114年團領導人員專業知能研習在職工作人員名單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市女童軍會辦理「114年團領導人員【唱跳、遊
戲】專業知能研習」實施計畫、報名表及工作人員名單各
1份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女童軍會114年7月9日(114)新北女童蘭字第018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內容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4年8月24日(星期日)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新北市修德國民小學夢想樓B1(新北市三重區
重陽路三段3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凡已辦理三項登記之各級女童軍團團長或副
團長、各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或對童軍教育活動有興趣
之教師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詳見實施計畫。
- 四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4日(星期一)止，請上網

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並將報名表和劃撥存根影印本寄至E-mail (abc_momol68@yahoo.com.tw)。

五、若有相關活動問題，請逕洽女童軍會聯絡人蔡素梅總幹事，電話：(02)2985-0089、0917-576-229，傳真：(02)2983-6203。

六、本局同意旨案工作人員於活動籌備及活動期間核予公假（課務排代），於例假日出勤得於活動結束2年內，以不影響課務為原則，擇期覈實補休；學校老師全程參與者，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